**劳动合同纠纷案件立案须知**

劳动合同纠纷案件起诉需提交如下材料：

1、起诉状（原件，份数为被告人数+2份）

2、原告主体资格证明材料（带原件核对，交复印件，1份）

 原告是自然人的：居民身份证、居住证、居民户口簿、护照、回乡证等经与原件核对相符的复印件

 原告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①原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原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②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工商注册登记查询证明复印件③全国组织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复印件。

全国组织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www.cods.org.cn

注意：

①“三来一补”企业参加诉讼时，请将该“三来一补”企业和其外方单位列为共同原（被）告

②起诉个人独资企业时，请将该个人独资企业的营业执照上登记的字号列为被告

③个体工商户参加诉讼时，请将个体工商户的字号列为当事人，并注明该字号经营者的基本信息。个体工商户没有字号的，列营业执照上登记的经营者为当事人。

④若用人单位未经工商登记，应将用人单位的负责人列为被告，需打印并提交工商局出具的查无此公司资料的证明，并提供该负责人的主体资格材料

3、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材料1套

（1）授权委托书，请注明一般授权或特别授权及相应权限；

（2）律师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所函原件、律师证复印件；

（3）亲属代理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近亲属证明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

（4）原告为涉外、涉港澳台主体，须提交经公证部门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在本院工作人员前签订的授权委托书

（5）员工代理其所在单位的，应提交以下材料：①员工劳动合同（带原件核对，交复印件）或社保局出具的社保证明原件；②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6）社区、单位等推荐的公民代理的，应提交以下材料：①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②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或有关社会团出具的推荐证明；③代理人和被代理人在本院见证下签订的无偿法律服务声明书原件；④人民法院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材料。

4、劳动争议已经劳动仲裁机关处理的相关材料

（1）劳动者起诉用人单位

①劳动仲裁裁决书复印件或不予受理通知书原件一份；

②劳动仲裁裁决书送达回证原件一份；

注意：劳动者对终局与非终局的仲裁裁决书均不服，向法院起诉的，需就终局裁决和非终局裁决分别立案起诉。

（2）用人单位起诉劳动者

①劳动仲裁裁决书复印件或不予受理通知书原件一份；

②劳动仲裁裁决书送达回证原件一份；

注意：用人单位只能针对非终局的仲裁裁决书来法院起诉

5、因工受伤提供证明受伤原因的证明材料，如医院诊断证明、伤残评定书、医药费等单据。

6、如果造成死亡的，应提交死者的亲属关系证明（亲属是指父母、配偶、子女，由村出证明，派出所加意见盖章，证明死者与他们之间的关系）。

备注：

1.劳动争议不能直接向法院提起诉讼，应当先向用人单位所在地或者劳动合同履行地的劳动争议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劳动争议仲裁机构逾期未作出受理决定或者仲裁裁决，当事人直接提起诉讼的，法院应予受理，但申请仲裁的案件存在下列事由的除外：（1）移送管辖的；（2）正在送达或者送达延误的；（3）等待另案诉讼结果、评残结论的；（4）等待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开庭的；（5）启动鉴定程序或者委托其他部门调查取证的；（6）其他正当事由的。

当事人以劳动争议仲裁机构逾期未作出仲裁裁决为由提起诉讼的，应当提交劳动争议仲裁机构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或者其他已接受仲裁申请的凭证或证明。

2.对劳动争议仲裁裁决不服，可以向用人单位所在地或者劳动合同履行地的基层法院起诉，劳动合同履行地不明确的，由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基层法院管辖。

3.提起劳动争议诉讼时，须提交劳动争议仲裁机构开具的送达证明。